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及電話：謝婷勻(02)25000133 轉 264

電子郵件信箱：tintin0801@ttda.org.tw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廷字第 0183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三條第二項規定應行公告之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行政院 106 年 6 月 23 日院臺衛字第 1060019501 號公告修正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並周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檢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6 年 6 月 29 日 FDA 管字第 1069903673 號函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
牙醫全聯會
校對章(265)

理事長謝尚廷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牙醫門診醫療
服務審查執行會 主委決行

106.7.18	收文
☐ 存查	☒ 轉知
PO	擬辦
7/5	簽名

104

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
會

701

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132號15F-6

處理日期

106/07/13

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君啟

郵件編號： 427348-17-232961221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聯絡人：倪蕙蘭
聯絡電話：(02)27877611
傳真：(02)26531179
電子信箱：nhl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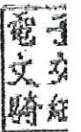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FDA管字第10699036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公告影本乙份、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表乙份(A21-020000I106990367300-1.pdf)



主旨：行政院於106年6月23日公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並惠轉貴屬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106年6月23日院臺衛字第1060019501號公告辦理。

二、本次公告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如下：

(一)增列1-苯基-2-(1-吡咯烷基)-1-戊酮[1-phenyl-2-(1-pyrrolidinyl)-1-pentanone、Alpha-PVP]為第二級管制藥品。

(二)增列甲基苯基乙基胺戊酮(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、MEAPP)為第三級管制藥品，包括2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2-MEAPP)、3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3-MEAPP)、4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4-MEAPP)等三種位置異構物。

(三)增列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二甲胺丁酮[2-(Dimethylaminomethylene)-1,4-bis(phenyl)-2-butanone]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
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發文附件專用章

o)-1-(3,4-methylenedioxyphenyl)-1-butanone、Dibutylone、Methylbutylone、bk-DMBDB]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
(四)增列N-(1-(5-氟戊基)-1H-吲唑-3-基)羧基纈氨酸甲酯[Methyl N-((1-(5-Fluoropentyl)-1H-indazol-3-yl)carbonyl)valinate、5-Fluoro-AMB]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
三、自公告日起，尚有留存Alpha-PVP、MEAPP、bk-DMBDB及5-Fluoro-AMB之機構業者，須依規定申請管制藥品登記證，並於業務處所設置簿冊，詳實登載管制藥品每日收支結存情形，並定期申報；機構業者如欲使用前述品項進行醫藥教育研究試驗者，須事前向衛生福利部提出使用管制藥品申請，經核准後始得使用；辦理該等藥品之輸入、輸出、製造、販賣、購買及使用等相關事宜，請確實遵照管制藥品管理條例規定，以免違規受罰。

四、檢附行政院106年6月23日院臺衛字第1060019501號公告影本乙份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表乙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國防部軍醫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內政部警政署、法務部調查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區動物用藥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2017-07-06
13:02:42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
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發文附件專用章

行政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衛字第 1060019501 號



主旨：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並自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生效。

依據：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三條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增列 1-苯基-2-(1-吡咯烷基)-1-戊酮[1-phenyl-2-(1-pyrrolidinyl)-1-pentanone、Alpha-PVP]為第二級管制藥品。
- 二、增列 甲苯基乙基胺戊酮(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、MEAPP) 為第三級管制藥品，包括 2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2-MEAPP)、3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3-MEAPP)、4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4-MEAPP)等三種位置異構物。
- 三、增列 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二甲胺丁酮[2-(Dimethylamino)-1-(3,4-methylenedioxyphenyl)-1-butanone、Dibutylone、Methylbutylone、bk-DMBDB]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- 四、增列 N-(1-(5-氟戊基)-1H-吲唑-3-基)羧基纈胺酸甲酯[Methyl N-((1-(5-Fluoropentyl)-1H-indazol-3-yl)carbonyl)valinate、5-Fluoro-AMB]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- 五、附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 1 份

(拾壹)

院長 林 全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
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發文附件專用章

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

二、品項名稱

第二級管制藥品

品 項	備 註
181、1-苯基-2-(1-吡咯烷基)-1-戊酮 [1-phenyl-2-(1-pyrrolidinyl)-1-pentanone、Alpha-PVP]	新增

第三級管制藥品

品 項	備 註
49、甲基苯基乙基胺戊酮 (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、MEAPP)	新增，包括 2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2-MEAPP)、3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3-MEAPP)、4-Methyl- α -ethylaminopentiophenone(4-MEAPP)等三種位置異構物。
50、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二甲胺丁酮 [2-(Dimethylamino)-1-(3,4-methylenedioxyphenyl)-1-butanone、Dibutylone、Methylbutylone、bk-DMBDB]	新增
51、N-(1-(5-氟戊基)-1H-吲唑-3-基)羧基纈胺酸甲酯[Methyl N-((1-(5-Fluoropentyl)-1H-indazol-3-yl)carbonyl)valinate、5-Fluoro-AMB]	新增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
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發文附件專用章